**One Day When We Were Young 翠屏（蔡淑媛）**

很久很久以前，我就讀的大學校園裡，一號館物理實驗室走廊外，長著四棵木棉樹。挺直的主幹從地面傲然拔起，一路奔向無涯的天空。暮春初夏，枝梢掛滿火焰色豔麗的花朵，在向晚的時刻與西天的雲霞相輝映。

那天課後已近黃昏，我和欣容兩人閒步穿過走廊返回女生宿舍時，看到枝頭的花簇，童心未泯的欣容把課本往我手中一丟，轉身跑到圍籬邊，抓起一根竹篙就往樹幹捅。她前後左右移動腳步，費盡全身力氣，也沒捅下一朵木棉花。欣容丟掉竹篙，洩氣地說：「這些花真吊人胃口。若是當年，本姑娘早就爬到樹上去採它一個精光。唉！人長大就沒用了。」欣容唉聲嘆起氣來。

提到欣容的「當年」，可真足夠她陶醉「一世人」。爬樹、挖蚯蚓、抓蟋蟀都是小兒科。她那位喜愛狩獵的父親把這個獨生女當做「後生」養，不止一次帶她到山上去打獵。欣容有一次得意地告訴我，她曾在清晨曉霧瀰漫的森林湖邊，看過白天鵝悠然划水的仙姿，那是一場絕世難逢的奇遇。聽到她得意的陳述，我不禁悠然神往，內心十分「欣羨」。

我們兩個人不甘心又無奈地站在樹蔭下，抬頭仰望那些傲然枝頭，快意迎風的木棉花。過了一會，實驗室的門依呀一聲響，然後走出一個人來。他用輕快的語調說：「沒用的啦！就是等到天黑，木棉花也不會自動掉下來敲你們的頭啊！」原來是張達偉，我的同鄉，在同一條街面長大。

「你躲在實驗室裡看我們耍把戲？」我沒好氣地說。

「我只是趁著做實驗的空檔，瞄一瞄窗外的風景。」我給他們倆介紹了一下。他黑框眼鏡裡的雙瞳立刻笑意盈滿。

「你有本事就上去幫我們採幾朵下來。」我祭出激將法。

達偉二話不說，脫掉腳上球鞋，「猴腳猴手」攀沿上樹，不多時順著主幹滑溜下來，手中多了一節樹枝上面開著三朵花。他把花枝迅速交到欣容手裡。我趨前細看，花分五瓣，顏色是絢爛耀眼的橙紅。當中一把綿密細緻的黃蕊，收束於緊實的褐色花托中。三花成簇，英姿昂揚。欣容拉住我邁步就往宿舍跑。她顯然高興過了頭，連向達偉道謝的禮貌也忘了。我回頭揮一揮手，看見達偉獨自站在走廊外傻傻地發呆。

下了幾天綿綿細雨，放晴之後，椰林大道兩旁的杜鵑開成一片浩瀚的花海。白茶花也不甘落後，賣力吐出特有的幽香。我漫步走在夕陽光影裡，盡情享受短暫花季的剎那芳華。有人在我肩上輕拍了一下，轉身看到張達偉站在我身後。

「啥米代誌？害我嚇一跳。」我抱怨因為他破壞了我賞花的雅興。等了片刻，他才吞吞吐吐地開口：「她有男朋友了嗎？」

「誰？」我一時摸不著頭緒。

「妳的同學江欣容。」

「哦！小江啊？是有人追，不過我知道她還未把那人留放在心上。」

「我想進一步跟她交往，幫個忙，拜託。」達偉看來真心在期待。

「也得有機會，總不能找根草索把你倆綑綁起來送做堆」，我繼續取笑他：「病相思啊？只憑木棉花的一面之緣？」

「不只一面，看她跟妳在一起好幾次了。」

「原來如此！下次要跟蹤時請事先通知，我半路落跑成全你就是。」

「別開玩笑了，到底肯不肯幫忙啊？」他有點著急。

「張達偉，看在同鄉份上，我會幫忙。不過，我只替你製造機會，不是當媒婆。」

有一個週末的夜晚，學校的體育館舉行男子排球友誼賽。前來挑戰的客隊陣容堅強，球員過半數是該校體育系的學生。本校女子排球隊遵照教練的囑咐，練完球後全體隊員留下做實境觀摩，兼替男生隊加油打氣。

八號球員是我們男子校隊的靈魂人物兼隊長。他身寬腿長，彈力極佳，每次躍起用力把球擊出，對方往往無法招架。有一群女生專程前來為他捧場。鋪天蓋地的「八號加油」尖銳聲浪幾乎把體育館的窗玻璃震破。自從加入學校的女子排球隊，八號的身影開始在我心頭纏繞，剪不斷，理還亂。我對自己發誓，絕對把心事深藏。我確知自動向一個男生表白心意，是女生「尚無面子e代誌」。

張達偉從體育館門口走了進來。與他同來的是一個高高個子，我從未謀面的男生。達偉看到我，趕過來打招呼，第一句話就問欣容來了沒？我對他搖搖頭。這時，「八號加油！」的呼叫聲從四面八方湧來。看著達偉，我完全明白，喜歡一個人而無法傳遞情意，是多麼痛苦的感覺。我決定盡力幫他完成心願。達偉的朋友安靜地站在身邊傾聽我與達偉的談話。他穿一件米黃polo shirt以及深藍牛仔褲。寬廣的額頭，端正的臉龐，是一個相當體面帥氣的男子。

「啊！我忘了幫你們介紹。」達偉如夢初醒，指著身旁的男生對我說：「他叫何凱。我們班上的才子詩人」然後指著我對他說：「她叫蘇巧玲，我的小同鄉。」我伸出一半的手臂緊急縮回。剛剛練球時，為了救球摔了一跤，雙手還沾著地面的塵埃，怎麼好意思跟人握手？我聳聳肩膀，尷尬地說聲「嗨！」。看著何凱衣冠整齊的模樣，再看看自己球衣短褲，肩背汗濕的狼狽，我自覺慚愧起來。

「寬卻衣衫人憔悴，甘心總為伊呵。」何凱看了達偉一眼，似笑非笑地唸出兩句詩。

「哇！開口就是唐詩宋詞耶！不愧是詩人。」我半開玩笑。

「星期一下午三點以後我和欣容都沒課，我約她到福利社去吃冰，你來裝作不期而遇。」我對達偉說。

「我會先到，付錢請客。」達偉喜上眉梢。

「當然，偷雞也要蝕把米啊！」我笑著回答。

雖然只是一場友誼賽，卻也一來一往打得非常激烈。本校男生隊最後擊敗對方得勝。但是若非八號英勇奮戰，頻頻使出跳躍攻擊的絕招，我方恐仍將俯首稱臣。球賽一結束，八號立即被蜂擁而上的女生包圍。

張達偉、何凱與我三個人談了幾分鐘的話，最後達偉說：「跟我們一道走吧！」

「不用啦！」我想起來換穿的衣物還鎖在更衣室的櫃子裡。

從更衣室出來，人潮已幾乎散盡。空曠的排球場已寂靜無聲，令人懷疑先前的擁擠與喧嘩莫非只是一場午夜的夢景？我推開大門匆匆走下體育館正門的台階。好像從地底冒出來一樣，八號出現在我身旁。

「咦！你也還沒走？」我有點緊張。

「只跟那些女生打打招呼，回頭沖個冷水澡，換好衣服出來時已不見半個隊友的人影。」他接著問我：「去年建蓋體育館大樓的時候，曾經跌死一個工人，記得嗎？」

「怎麼不記得？還登上報紙頭條。」

「晚上不要自己一個人在附近趴趴走喔！鄰近的男生宿舍流傳有關體育館鬧鬼的故事～～深夜裡，厚重的窗簾會無風自動；有人還聽到工人常穿的塑膠長筒鞋霹靂啪啦的腳步聲。」

「你亂講，故意在嚇我，對嗎？我才不怕。」我硬裝好膽，聲音卻有點哆嗦。

「剛剛那兩位男生呢？哪個是你男朋友？」他轉了話題。

「胡說！我哪來男朋友？一個是同鄉，十萬火急要我幫忙介紹女朋友。一個方才認識。」我極力分辯。

「那個高個不錯。讓他打前排（註1），準能封網建功。」

「算啦！人家是詩人。沒興趣做球場老粗。」

「詩人就不屑打球？打球的就當不了詩人？」

「難道不是？」

「別小看人，我念高中時曾經一頭栽進新詩的王國裏呢。現在就出口成章，讓妳見識見識我的厲害。」

「老天！你出口成章？不要粗口成髒就好啦！」我故意虧他。

「聽著，詩來了～～床前明月光，疑是蛋花湯。舉頭望明月，低頭吃便當。」他一本正經，我卻已經笑翻。

「喂！那個高個子真的不是妳的男朋友？」八號把話題又拉回到何凱身上。

「你有完沒完？今晚才第一次見面。」我有點不耐。

「可我覺得有romance要發生了。」他抓緊話題。

「你神通廣大，能未卜先知？」

「憑我們男生對戀愛的直覺啊！」

「Time out！」我打出球場術語。「說說你自己的女朋友吧！」其實我並不知道他有沒有女朋友。

「妳說，那個大大眼睛，白白皮膚，笑起來有一個淺淺梨渦的女孩怎麼樣？」。

「哪個？」我沒印象。

「每次有校際排球賽，她一定會坐在後排座椅上默默替我打氣。她園藝系三年級。」

「下次我會看個仔細，再下評語。」我有點心慌。八號在女生宿舍門口與我道別。春夜悄悄，月明如霜，我忽然感到從未有過的空虛與寂寥。茫然心緒，何所慰藉？愛也無憑，怨也無憑，流水落花，惆悵華年。…‥

歷經幾番風雨，匆匆春又歸去。當菩提樹、棕櫚與流蘇翡翠綠的葉色蓋滿校園，期考的魔咒就沈壓在學生的胸口上了。

自從在福利社演出三人行的吃冰約會後，欣容與達偉的感情快速增溫。夕陽樓頭、樹蔭牆角，時見儷影雙雙。有段時間，除了去上共同科目，我難得逮到欣容談上幾句girly talk。有一次看到她怒氣沖沖經過宿舍走廊，趕上前去堵住問她怎麼回事，她不肯解釋，只用一向少見的慍怒的口氣嚷叫～～張達偉那個王八蛋。。。那個王八蛋。幾天後問起原委，她笑得花枝亂顛，我恍然大悟，原來是情人之間的賭氣鬧別扭。那陣子，若無旁人在，我對欣容提到達偉時，代號就叫「王八蛋」。

以為盼不到盡頭的期末考終於結束了。近午從教室回到宿舍，本想好好補個眠，卻被欣容打掉了睡意。她說：「何凱邀請妳、我、還有達偉明天到淡水觀音山麓的什麼望江樓去玩。」我說不去，因為不想當電燈泡，卻被她反將了一軍，說還不知道誰是誰的電燈泡喔！經不起她的糾纏，最後答應「做伙」去做一日遊。我們四個人「起透早」趕到台北火車站前公路局總站會合，搭車前往觀音山。在車上，我問起望江樓的身世。

何凱說，那原是他表叔公的別墅，建蓋於日治時代。後來，老人家衰竭的關節無法應付觀音山的雲霧濕氣，回到了終年陽光普照的屏東故鄉。臨走前表叔公委託他父親代為管理。父親做貿易終日忙碌，「四界巡巡，看頭看尾e代誌」自然掉到何凱頭上。

「平時沒人住嗎？」我問他。他說後院有棟雙層小木屋，底層擺放工具，上層有隔間，父親免費讓給一家「熟悉人」居住，拜託他們照顧望江樓。

在觀音山腳一個市集的車站下車。我們計劃買食材帶到山上去自己動手做午餐。走到菜市門口，欣容扔給我一個網袋，對我笑笑，拉著達偉就往前跑，留下我跟何凱在原地。怎麼辦呢？總不能對他說，「你走你的陽關道，我過我的獨木橋吧。」抬頭望他，他也正定定地看著我，我趕緊邁出腳步往市場裡面走，何凱默默跟隨在身後。毫無預警，八號的影像悠忽浮現在我心頭。此時此刻他在哪裡？是否還趴臥在宿舍的眠床上睡大覺，還是陪伴著梨渦女孩，良辰美景漫步在校園？我搖搖頭，努力把微酸心事用力抖落。

「你敢吃牛肉嗎？我來做一道牛肉炒芹菜。」站在牛肉攤前，我問何凱。

「牛肉？我只會嫌少，永不嫌多。」何凱語調輕鬆。

「太太，要買多少？今天牛肉真新鮮喔！」胖胖的老闆娘有眼無珠，亂點鴛鴦。我臉頰發熱，何凱眼觀別處裝做沒聽見，他實在是個老實人。

「我們有四個人，買一斤夠嗎？」我問老闆娘。

「噢！妳這樣年輕，看不出來已有了兩個孩子，真好命啊！」老闆娘口舌超快。見到鬼啦！剛剛被分配到一個丈夫，轉眼就生出兩個孩子。這次，何凱再也忍不住，哈哈笑出聲來。

網袋裝滿了肉類與疏果，達偉與何凱分別接過去各自拋到自己的肩上，邁開腳步走向登山的步道。旭陽把草叢未乾的晨露灑上鑽石的輝芒。走走停停拐過一段向陽坡，樹林間驀然出現一座淺灰帶白古樸的樓房。何凱說「到啦！」我們不約而同歡呼起來。直走到大門前，巴洛克式（註2）雕花石砌的山牆，立面橫樑上題著「望江樓」三個字。端莊的楷書字面已顯出歲月風雨侵蝕的斑剝。

何凱才剛拿出鑰匙，一個七、八歲小女孩正好開門探出半個頭，看到何凱時立刻蹦跳出來，臉上頓現稚氣可愛的笑靨。隨後走出一個年約三十五歲左右的婦人，帶著輕斥的口氣呼喝小女孩：「小蘭，怎麼不快叫何叔叔？」女人轉過頭來對我們說：「這孩子自從聽到你們要來，五分鐘就來開一次門往外探。」母女倆有非常相似清秀的眉眼。何凱介紹她叫阿霞，正是她一家人在照顧望江樓的內外門戶。

「走累了吧？怎麼不叫部計程車？」阿霞關心地問。

「我們經常爬山，這點山路不算什麼。」達偉瀟灑地回答。

四個人在廚房準備午餐。阿霞好心提供人力支援但遭婉拒。傳統式的爐灶，柴枝生火由達偉負責。火未旺他已燻得淚水直流。何凱專司洗菜，被水淋得前襟盡濕。欣容的炒米粉絲絲屢屢柔腸寸斷，我自認拿手的芹菜牛肉也老得幾乎讓人咬斷大牙。儘管如此，因為飢腸轆轆，所以吃得津津有味。

飯後走上二樓客廳開放式的陽台。我們喝著清茶，同時觀賞淡水河波光豔瀲，輕帆點點的絕妙風景。晴空萬里，峰巒疊翠，這片刻的心醉神馳，勝讀千古名家詩篇。「我們到山裡去找金雨樹。」欣容忽然冒出這麼一句話。達偉聞聲，站起相隨。兩人手拉手一溜煙跑下樓梯消失於大門外。

金雨樹？我想起了「雨樹郡」（Raintree County）那部美國文學名著改編的同名電影。「Those who find golden raintree, discover love and eternal happiness.」何凱先用英文朗讀原書裡的字句，然後用中文繼續下去～～誰人尋到金雨樹，將會得到永恆的愛情與幸福。他看著我，那份我無法體會也不敢體會的眼神讓我趕緊低下頭。氣氛突然凝固，兩人相對無言。

我起身向前獨自憑欄，何凱打開放在茶几上的電晶體收音機，然後走到我身旁。華爾滋輕音樂優美的旋律開始在周遭飛揚。藍色多瑙河、維也納森林，當扣人心弦的翠堤春曉（註3）

樂聲響起，何凱輕輕吟唱～～

One day when we were young, one wonderful morning in May,

You told me, you loved me when we were young one day.

Sweet songs of spring were sung, the music was never so gay.

You told me you loved me, when we were young one day. ‥…‥，

節奏輕快歌詞略帶感傷的戀歌，隱含著對愛情的渴盼,青春不再的遺憾與曲終人散的淒涼，引出了我熱淚盈眶。

「巧玲，你哭了？對不起，是不是我的歌聲太爛？」他想逗我笑，我卻無法出聲。

「達偉是個有福氣的傢伙。」他似乎在自言自語，接著又輕聲問： 「為什麼我們不能像他跟欣容那樣？」我無法回答。為什麼？只怪上蒼錯誤的安排。

「我不值得妳喜歡麼？妳能坦白告訴我嗎？」何偉忽然這樣問起。看到他那樣誠懇的神色，我的眼淚如斷線的珍珠連串掉落。八號、八號，若是我們從未相識，該有多好？

「對不起，何凱，不是你的錯，而是，我。。我一心容不下兩個人。」

「Who is the lucky guy?」

「你不用知道，因為他心裡並沒有我。」

「哦！是這樣啊？我倆倒是同病相憐了。」

「我不怪他，因為他根本不知道我的心意。」

「我也不怪妳，巧玲，那麼我們就做永遠的好朋友吧。」我破涕為笑，與他勾勾手指，訂下最坦誠無欺的約定。小蘭忽然從客廳門口冒出來。「走，小蘭，我們採野花去。」我拉起女孩纖細的小手，三個人一起走下樓梯去。

走在蜿蜒崎嶇的林間步道，小蘭連跑帶跳，三兩下的工夫已不見人影。門外青山本是屬於她的世界，我放心讓她獨自去闖蕩。大約過了一刻鐘，卻見小蘭從林蔭現身往回跑。我問她：「怎麼啦？山裡有妖怪啊？」小蘭不語，舉手指向來時路。

「是欣容阿姨他們嗎？」我靈機一動。小蘭點點頭，臉色鮮紅如熟透的蘋果。我說：「我們找他們去，小蘭來帶路。」小蘭顯出猶疑的神態，隔了半響才邁出緩慢的腳步。小路彎彎，忽而左轉，忽而右拐，幾經折騰，最後終止於一小塊平坦的空曠地。

抬頭前望，我的眼睛剎時一亮。我看到一棵開滿黃花的綠樹沐浴在午後明亮的陽光中，花串重疊交纏垂掛到枝梢。山風吹來，花落如雨，把黃土地面織成一片金色的花壇。啊！神秘的，充滿浪漫愛情傳說的金雨樹。

達偉斜依著樹幹，欣容緊靠在他胸前，達偉的右手臂環扣在小范的肩上。他倆耳鬢廝磨親密依偎，金雨花在身邊隨興地飄落。他們找到了象徵永恆幸福愛情的花朵。我們循著原路悄悄退出。我戲問小蘭：「妳知道欣容阿姨他們在做什麼嗎？」小蘭先不吭聲，經我再三逼問，她掩住雙眼，結結巴巴地回答：「他們。。他們。。男生愛女生。」看到小女孩不勝嬌羞的憨態，我跟何凱忍不住大笑起來。……

日落黃昏，走在回程的下坡路上我頻頻回望。觀音大士高臥山巔，以大慈大悲宏觀自在的心胸，包容世間癡情兒女。望江樓時隱時現最後消失於黃昏瀰漫的靄霧中。「梳洗罷，獨依望江樓，過盡千帆皆不是，夕輝默默水悠悠。。。」我今生感情的宿命，可會是「過盡千帆皆不是」？我落寞情懷能對何人說？晚風起，落葉蕭蕭。淡水河面浮起淺黛的煙嵐，山寺的鐘聲隨風傳來，肅穆、清遠，超然脫俗的音籟有如醍醐灌頂，讓人醒悟出愛怨嗔癡，無非南柯夢影。夢醒人散，各奔西東。

畢業的驪歌響過之後，我回到南部的故鄉，執起教鞭，開始過起平靜卻踏實的生活。那些愛過的，怨過的，傷心過的故人呵！全都染上了「去去去，去美國」的時代狂熱病，相繼飛向天涯盡頭地球的另一端。前後斷續傳回的訊息～～欣容與達偉結婚後定居在加州長堤的陽光海岸，八號與梨渦女孩在明尼蘇達的千湖之濱共築愛巢。至於何凱，則獨自滯留在平原遼闊大地蒼茫的愛荷華。

記得當日，翩翩年少，五月之晨，春光妙曼。多少年過去了？偶而還會想起大學校園的故事，一份屬於前世的記憶～～望江樓、金雨樹，永遠在心頭纏繞的One day when we were young 的歌聲。我懷念故人，但是對於自己選擇留居故鄉並不感到遺憾。也許，我真正懷念的應該是失去的年華與青春吧！生路歷程，人人有各自的緣遇，聚散得失，有誰能分清是非？

但偶然回想是OK的。躲進心靈的密室舊夢重溫，看看曾經編織過少年彩夢的美麗山崗，是否依然有炊煙繞繚？寺院的晚鐘可還在風裡低吟輕唱？那些以歌聲、歡笑與淚水交織的，淡如薄雲輕煙的戀情，是否還在落日長河的波光帆影中歷歷湧現？但是，年輕歲月中那份愛怨交集，血翻脈躍的激情，一旦失去，永遠已無法追回。

（註1）～舊制九人排球隊。隊員各人守住自己的崗位。不必輪番移換。高個子球員站前排，以利防守對方的攻勢。

（註2）～巴洛克式是起源於17世紀意大利的一種建築風格。以牆面上華麗的浮雕裝飾而聞名。

（註3）～歌詞出自電影“The Great Waltz ”，中文譯名為“翠堤春曉”

（2011/2019年修訂）